

证券代码: 600395 证券简称: 盘江股份 公告编号: 临 2026-045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8 月 20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贵州省盘州市红果经济开发区干沟桥盘江股份会议室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2.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出席本次会议的优先股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案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纪绍思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投票。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贵州黔成启智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韦丽娜女士列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为贵州盘江恒昌煤业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A股   | 1,081,828,730 | 98,050 | 4,269,327 |

2.(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2(1) | 李飞生  | 1,077,888,220 | 99.826              | 是    |

  
3.(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3(1) | 李飞生  | 99,104,120 | 92.387              | 是    |

  
4.关于以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贵州黔成启智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启刚、何海礼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 600165 股票简称: ST 宁科 公告编号: 临 2026-046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追偿权纠纷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二审判决。  
● 上市公司及子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案涉的金额:7,904.61111元及诉讼费等。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二审判决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该判决为终审判决。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产生影响:公司的涉诉意见获得法院支持,原告主张公司承担连带偿还责任的诉求未获支持,判定公司无需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因此不会对本公司本期利润或税后利润产生影响。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因追偿权纠纷,宁夏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环保”)作为原告向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惠农区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起诉状》,对被告公司、宁夏新日恒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贸易)提起诉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新增及累计诉讼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4)。  
二、本次诉讼的判决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惠农区人民法院对上述追偿权纠纷作出判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涉及追偿权纠纷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29)。  
三、二审判决的诉讼结果  
公司于近日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追偿权纠纷作出如下: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二、案件受理及费用:67,132 元,由上诉人华环保负担。  
三、二审判决对公司本期利润或税后利润等的影响  
在公司破产重整期间,债权人宁夏恒德源工贸有限公司已依法向破产重整管理人申报债权,破产重整管理人亦在《宁夏新日恒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中就该笔债权作出相应清偿安排,且该《重整计划》业经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生效,对全体债权人均具有约束力。针对本次诉讼所涉担保事项,公司已根据可能承担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并结合《重整计划》相关约定,由恒力贸易就该项可能产生的最大担保责任预留偿债资源。  
鉴于华环保现已依法代偿全部款项,依据《民法典》,华环保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在其承担保证责任范围内向债务人恒力贸易追偿,享有债权人宁夏恒德源工贸有限公司对债务人恒力贸易的权利。  
本次二审判决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该判决为终审判决。公司的抗辩意见获得法院支持,原告主张公司承担连带偿还责任的诉求未被支持,判定公司无需承担连带责任,因此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税后利润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 002412 证券简称: 汉森制药 公告编号: 2026-026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 股股票(证券简称:汉森制药;证券代码:002412)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19 日、2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对上述异常波动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以及内外经营环境近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要事项;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四)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五)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六)公司在关注、核实过程中未发现涉及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称核实,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四、股票价格受多种因素影响,股价短期大幅上涨出现异常波动情况,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的回调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二、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19 日、2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 000711 证券简称: ST 京蓝 公告编号: 2026-077

钢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业绩补偿款支付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根据钢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ST 京蓝”)2025 年度经营情况,按照公司投资云南佳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佳骏”)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签署的《重组投资协议》中相关条款的约定,控股股东云南佳骏需以现金(包括银行转账)方式向公司支付 2025 年度业绩补偿款 151,375,161.76 元。  
二、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2026 年 7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关于 2025 年度公司业绩补偿款支付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67、2026 年 8 月 20 日,公司再次收到云南佳骏支付的上述业绩补偿款 75,375,161.76 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已收到云南佳骏支付的上述业绩补偿款 151,375,161.76 元,云南佳骏 2025 年度业绩补偿款已全额支付完毕。  
三、本次业绩补偿事项的基本情况  
2026 年 10 月 31 日,经与重整投资人充分协商,ST 京蓝、管理人分别与云南佳骏—招租煜聚投资合伙企业及其指定的战略主体共 9 家重整投资人签署了《重组投资协议》。其中,云南佳骏就 ST 京蓝经营做出关于业绩承诺:在钢靶新材剥离中钢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对公司 ST 京蓝合并利未表数据的承诺或违约责任承担,ST 京蓝 2024 年、2025 年、2026 年连续三个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分别不低于 3,000.00 万元、4,000.00 万元、6,000.00 万元,不足部分由云南佳骏在 ST 京蓝各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三个月内一次性支付现金补偿款进行补偿(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签署《重组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  
根据《重组投资协议》之约定和 2026 年 4 月 29 日《重组投资协议》签署事务(特别承诺)中作出的《钢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实际盈利数与业绩承诺差异情况说明专项审计报告》(尤

展专户审字[2026]第 0271 号),控股股东云南佳骏需以现金(包括银行转账)方式向公司支付 2025 年度业绩补偿款 151,375,161.76 元。  
二、本期业绩补偿事项的进展情况  
根据《重组投资协议》之约定,2026 年 4 月 29 日,公司向控股股东云南佳骏、实际控制人马黎阳先生披露《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及相关业绩补偿的通知》,就 ST 京蓝 2025 年度业绩补偿金额及支付方式等情况予以告知和确认,上述业绩补偿承诺人应在审计报告出具后三个月内以现金(包括银行转账)方式向公司支付相应款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公司业绩补偿款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54)。  
三、业绩补偿款的支付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67、2026-071),截至 2026 年 7 月 29 日,公司已收到云南佳骏支付的上述业绩补偿款 75,375,161.76 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已收到云南佳骏支付的上述业绩补偿款 151,375,161.76 元,云南佳骏 2025 年度业绩补偿款已全额支付完毕。  
四、备查文件  
业绩补偿款支付证明材料。  
特此公告。

钢靶新材(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日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华福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产品自 2026 年 8 月 21 日起新增华福证券为销售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 2026 年 8 月 21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下表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等业务。  

| 基金代码   | 基金名称                         |
|--------|------------------------------|
| 000467 | 红土创新明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
| 000468 | 红土创新明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
| 020462 | 红土创新新起点稳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
| 020463 | 红土创新新起点稳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
| 017509 | 红土创新丰华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
| 017510 | 红土创新丰华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
| 014803 | 红土创新丰华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B         |
| 016107 | 红土创新丰华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B         |
| 014802 | 红土创新丰华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
| 004607 | 红土创新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
| 004608 | 红土创新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B      |
| 018210 | 红土创新景气引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
| 018211 | 红土创新景气引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
| 000467 | 红土创新科技创新 3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
| 013173 | 红土创新科技创新 3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
| 501201 | 红土创新科技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D(FOF)     |
| 026260 | 红土创新科技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E(FOF)     |
| 026265 | 红土创新科技领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
| 001594 | 红土创新科技领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B       |
| 001763 | 红土创新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
| 026246 | 红土创新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
| 006150 | 红土创新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
| 013260 | 红土创新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B          |
| 013260 | 红土创新智能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
| 021967 | 红土创新智能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B       |
| 109801 | 红土创新转型升级精选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D(FOF) |
| 026263 | 红土创新转型升级精选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E(FOF) |

二、重要提示  
上述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发布的最业务公告。  
三、实行费率优惠  
对通过华福证券申购本公司旗下上述基金的投资者实施的具体费率优惠情况请以华福证券的规则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法规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华福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基本条件,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认购、申购之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华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47  
网址:https://www.hfzq.com.cn/  
2、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60-3333  
网址:www.htc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在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 920932 证券简称: 科达自控

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北交所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26 年 8 月 19 日,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为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北交所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网址为:https://www.bse.cn。  
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 920145 证券简称: 恒合股份

北京恒合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恒合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北京恒合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 600241 证券简称: 时代万恒 公告编号: 临 2026-020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8 月 28 日(星期五) 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至 8 月 27 日 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设征集”栏目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 2026 年 8 月 22 日发布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经营发展、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 13:00-14:00 举行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6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and 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8 月 28 日 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孙玉昌  
独立董事:耿玮  
董 事 秘 书:陈春光  
财务总监:姜晓林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6 年 8 月 28 日 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至 8 月 27 日 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设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说明会的提问问题,公司将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电话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411-82357753  
邮箱:600241@shidaiwanheng.com  
邮编:600241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 600127 证券简称: 金健米业 编号: 临 2026-46 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金健米业”)股票在 2026 年 8 月 17 日-8 月 1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发布了《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截至 2026 年 8 月 20 日收盘,公司股票收盘涨停,四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 46.51%,同期股价涨幅偏离值达 47.11%,累计换手率达 62.46%。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波动幅度较大,换手率较高,公司基本未发生重大变化,但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等情形,且可能存在股价大幅上涨后快速回调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披露了《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业绩預告公告》,预计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850 万元到-1,15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一、二级市场股票波动情况  
2026 年 8 月 20 日,公司股票(股票代码:600127,股票简称:金健米业)价格涨幅 9.97%,涨幅偏离值达 9.74%,2026 年 8 月 17 日至 8 月 20 日,公司股票连续四个交易日内收盘价价格累计涨幅达 46.51%,同期股价涨幅偏离值达 47.11%,累计换手率达 62.46%。公司基本未发生重大变化,但公司短期股价涨幅高于同期上证指数涨幅,且换手率较高,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等情形,存在股价大幅上涨后快速回调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经营业绩波动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披露了《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业绩預告公告》,预计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50 万元到-1,15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三、二级市场股票波动情况  
2026 年 8 月 20 日,公司股票(股票代码:600127,股票简称:金健米业)价格涨幅 9.97%,涨幅偏离值达 9.74%,2026 年 8 月 17 日至 8 月 20 日,公司股票连续四个交易日内收盘价价格累计涨幅达 46.51%,同期股价涨幅偏离值达 47.11%,累计换手率达 62.46%。公司基本未发生重大变化,但公司短期股价涨幅高于同期上证指数涨幅,且换手率较高,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等情形,存在股价大幅上涨后快速回调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二级市场股票波动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披露了《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业绩預告公告》,预计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50 万元到-1,15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三、二级市场股票波动情况  
2026 年 8 月 20 日,公司股票(股票代码:600127,股票简称:金健米业)价格涨幅 9.97%,涨幅偏离值达 9.74%,2026 年 8 月 17 日至 8 月 20 日,公司股票连续四个交易日内收盘价价格累计涨幅达 46.51%,同期股价涨幅偏离值达 47.11%,累计换手率达 62.46%。公司基本未发生重大变化,但公司短期股价涨幅高于同期上证指数涨幅,且换手率较高,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等情形,存在股价大幅上涨后快速回调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二级市场股票波动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披露了《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业绩預告公告》,预计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50 万元到-1,15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三、二级市场股票波动情况  
2026 年 8 月 20 日,公司股票(股票代码:600127,股票简称:金健米业)价格涨幅 9.97%,涨幅偏离值达 9.74%,2026 年 8 月 17 日至 8 月 20 日,公司股票连续四个交易日内收盘价价格累计涨幅达 46.51%,同期股价涨幅偏离值达 47.11%,累计换手率达 62.46%。公司基本未发生重大变化,但公司短期股价涨幅高于同期上证指数涨幅,且换手率较高,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等情形,存在股价大幅上涨后快速回调的风险